

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意见》(中发[2013]4号,以下简称“中央《意见》”)统一部署和教育部党组、上海市委有关要求,根据《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同委发[2013]3号),学院从2013年7月开始集中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教育实践活动的目标、要求和原则

(一) 教育实践活动的目标: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切实加强学院全体党员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路线教育,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切入点,进一步突出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着力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提高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发挥党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以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大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服务意识,为推动学校加强内涵式发展,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建设以可持续发展为导向的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二) 教育实践活动的要求:根据学校的要求,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过程,贯彻“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照镜子”,主要是学习和对照党章,对照廉政准则,对照改进作风要求,对照群众期盼,对照先进典型,查找宗旨意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方面的差距。“正衣冠”,主要是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严明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敢于触及思想,正视矛盾和问题,从自己做起,从现在改起,端正行为,维护良好形象。“洗洗澡”,主要是以整风精神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入分析出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

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原因，坚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既要解决实际问题，更要解决思想问题。“治治病”，主要是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区别情况、对症下药，对作风方面存在问题的党员、干部进行教育提醒，对问题严重的进行查处，对与民争利、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三）教育实践活动的原则：

（1）坚持正面教育为主。加强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道德品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公仆意识，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

（2）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按照“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敢于揭短亮丑，崇尚真理、改正缺点、修正错误，真正让干部、党员思想受到教育、作风得到改进、行为更加规范。

（3）坚持讲求实效。开门搞活动，请群众参与，让群众批判，受群众监督，努力在解决作风不实、不正和为不廉上取得实效，在提高群众工作能力、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上取得实效。

（4）坚持分类指导。针对科研、教学和保障、学生和教师、在职和退休等不同的情况，找准各自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提出适合各自特点的目标要求和办法措施。

（5）坚持领导带头。上级带下级、主要领导带班子成员、领导干部带一般干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使全体党员受教育。

二、教育实践活动的工作步骤

全院领导班子对照学校提出的主要问题，联系全院总体、部门的工作实际和干部思想实际，认真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得力措施，勇于改进和改正，解决突出问题，保持清廉本色，力使干部、党员思想进一步提高、作风进一步转变，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为民务实清廉形象进一步树立。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学校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要求，把作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以作风建设的新成效凝聚起推动学院、学校发展的强大力量。

（一）学习教育、听取意见

（1）7月12日召开第二次党委全体会议，布置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相关工作，成立学院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

（2）7月15日，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一阶段的自学材料（参考人民网的群众路线网）和周祖翼书记在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同济新闻网）发给各支部书记，由各支部书记发给每一位党员，通过个人学习、专题学习、网络学习的形式落实贯彻教育实践活动。

（3）7月19日召开第三次党委全体会议审议“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初稿）”。

（4）7月22日将修改后的“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初稿）”上报党委组织部、督导组、主管校领导。

（5）7月22日将修改后的“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初稿）”发给各支部书记，由各支部书记传达到每位党员，并听取意见。

（6）在听取党员、群众意见并修改后，7月31日在学院网站公布“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

（7）有条件的支部在放暑假前开展一次支部生活会，其他的支部在开学后的第一周进行。

（8）9月3日党政领导班子进行专题学习讨论，通过学习达到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明确方向、落实行动的目的。

（9）9月10日召开汽车学院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体党员动员大会，学校领导、督导组参加，由学院党委书记作动员，督导组组长讲话，传达中央和学校的精神。在动员大会最后，在参会人员范围内开展民主评议。

（10）9月20日前，邀请校内/校外专家进行专题宣讲（题目另定）活动，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专题学习。

（11）9月30日之前通过座谈会、个别访谈、党员组织生活会、设立“汽车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意见箱”、公布专用电子邮箱

(heweijun@tongji.edu.cn) 等广泛听取群众意见。

(二) 查摆问题、开展批评环节

(1) 10月8日-31日,各支部开展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在会上,组织党员查找在宗旨意识、群众观点、服务群众等当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办法。

(2) 10月15日前根据前期听取和学校督导组反馈的意见,对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的方式,汽车学院领导班子和成员完成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工作。

(3) 10月25日前,在充分听取群众意见与班子成员互相谈心的基础上,召开民主生活会(暂定10月22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邀请主管领导、督导组参加。

(4) 10月31日前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民主生活会情况。

(5) 11月10日前将民主生活会开展情况报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三) 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环节

(1) 11月10日前根据前期收集的意见,制定整改方案,并在一定范围内征询意见,修改完善。

(2) 11月~12月中旬,遵循即知即改,边整边改的原则,推进常态化、长效化制度的建设。

(3) 12月15日前开展总结评议(暂定12月10日),邀请主管领导、督导组参加。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 **领导带头,广开言路。**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将此次主题教育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加强领导,确保活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积极探索教育实践活动的新形式、有效形式,使活动形式多样、载体丰富,增强活动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注重调动党员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实际行动密切党群关系。邀请非中共党员的领导干部参加学习调研,列席专题民主生活会,积极建言献策,并按照岗位分工履行好工作职责。

（二）设立机构，明确责任。学院成立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活动总体方案并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

汽车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组长：陈翌；

副组长：钟再敏、曹静；

组员：张立军、吴志军、魏学哲、谭丕强；

联络员：何伟君

汽车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小组：

组长：钟再敏；

副组长：谭丕强、陈力；

组员：郑晶晶、刘向、吴艳、何伟君、刘继跃

具体分工如下：

综合：郑晶晶、何伟君；

宣传：郑晶晶、刘向；

保障：陈力、吴艳、刘继跃

（三）明确目标，突出特色。学院的教育实践活动紧扣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第十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学校《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实施办法》（同委发[2013]1号），结合学院实际，对领导班子和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治理。

着力于研究新形势下高校党群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注重深入基层，摸清情况、摸清底数，提高调查研究、掌握实情能力；注重倾听民意、集中民智，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能力；注重直面困难，提高解决问题、化解矛盾能力；注重顺应群众意愿、回应群众呼声，提高宣传群众、组织群众能力。以人为本，耐心细致地做好师生特别是青年教师和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

（四）统筹兼顾，宣传引导。把组织开展时间教育活动与认真做好各项日常工作 and 党员、干部履职尽责结合起来，摆布好时间和精力，使活动每个环节、每项措施都为中心工作服务，做到“不虚”、“不空”、“不偏”，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把在活动中激发出来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动力。在集中性教育实践活动结束后，继续抓好整改措施的落实，巩固扩大活动成果。

充分发挥学院网站、院刊《同车行》、网络新媒体等载体的作用，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宣传活动的目的步骤、宣传活动的重大意义、宣传活动的经验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引导学院党员领导干部和师生员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

中共同济大学汽车学院委员会

二零一三年七月